



关于印发《开展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淮粮检〔2015〕98号

凤台县、毛集实验区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省粮食局（皖粮明电〔2015〕15号）《安徽省粮食局关于开展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的紧急通知》的精神，为防止我市在政策性粮食收购和储备粮轮换中，发生“转圈粮”和“出库难”问题，严格执行粮食收购政策和规范执行储备粮轮换程序，杜绝发生各种政策执行中的违规违纪行为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了本方案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严格遵照执行。

2015年9月6日



淮南市粮食局开展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 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的实施方案

一、检查范围：

（一）专项整治范围

重点检查 2014 年以来各级储备粮轮换和政策性粮食收储业务中是否存在“转圈粮”问题。在政策性粮食收储业务方面，重点检查是否存在就地收购低价陈粮转充新粮入库的行为；是否存在从批发市场买陈抵新的行为；是否存在低收高转套取差价的行为等。在储备粮轮换方面，重点检查辖区内各类储备粮承储企业是否存在粮食实物不动、账面轮换的虚假轮换行为；是否存在购买陈粮充当新粮轮入的行为；是否存在未轮报轮的行为；是否存在由不法经营者通过内外勾结，购买轮出的储备粮转卖给其他政策性粮食收储企业，以陈充新、套取利益的行为；是否存在轮换粮既作商品粮统计又作储备粮统计的行为等。

（二）专项排查范围

承储企业在政策性粮食销售中是否存在以下拖延、阻挠出库行为：承储企业为拖延、阻挠出库拒不与买方联络出库事宜；以停电、修路、设备损坏、工作人员无法到位等为借口拖延阻挠出



库；向买方违规收取高额出库费用或索贿；恶意向粮食掺水、掺沙；乱摊“损失”、“损耗”或故意制造纠纷等。

二、检查时间:

从即日起至 10 月底结束。

三、处理措施:

(一) 对搞“转圈粮”的企业，采取下列措施予以处罚：

1.“转圈”形成的库存要坚决退出；

2. 违规获得的不当收益及非法套取的补贴，按有关规定收回；

3. 依据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实施行政处罚，可处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；

4. 列入粮食经营者守法诚信评价“黑名单”并在全市涉粮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公示；

5. 对违规的国有粮食企业负责人和有关责任人员，进行严肃处理；

6. 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；

7. 通报全市。

(二) 对违反政策拖延、阻挠出库，造成政策性粮食“出库难”的企业，采取下列措施予以处罚：

1. 由市或县（实验区）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按照《国家政策



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行政规范性文件

性粮食出库管理暂行办法》责令改正，予以警告，可按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处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；

2. 向省粮食局等单位建议取消政策性粮食收购资格；

3. 市粮食局商农发行等部门，取消违规企业在农发行的贷款资格；

4. 市粮食局商市财政局等部门，取消对违规企业的各类政策性支持（包括仓储设施建设、工业项目财政贴息等）；

5. 将违规企业列入粮食经营者守法诚信评价“黑名单”并在全市涉粮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公示，取消其政策性粮食承储资格；

6. 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；

7. 通报全市。

四、工作要求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为切实做好专项整治和专项排查工作，市局成立了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统筹协调。凤台县、毛集实验区、各粮食购销公司要高度重视此次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工作，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组织领导，认真制订专项整治和专项排查工作方案，指定专门机构，落实专门人员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形成整治合力，确保工作顺利开展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大检查力度。为畅通举报渠道，市局设立投诉举报



电话，凤台县、毛集实验区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必须认真履行监管职责，公开举报电话；各粮食购销公司要认真制定自查工作方案，加强对相关政策措施和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，完善各项基础资料以备市局和省局检查。要对发现的“转圈粮”、“出库难”等违法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，决不能姑息纵容。

（三）严明责任落实。凤台县、毛集实验区、各粮食购销公司要建立并严格落实专项整治、专项排查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，谁检查，谁负责。严格规范检查程序和手续，明确检查责任，建立检查日志，确保检查结果真实准确。要严肃检查工作纪律，自觉接受各方监督，确保排查整治公开透明、廉洁公信。同时，市局将组织人员采取专项检查、随机抽查、举报核查等多种方式，进行专项治理，防止检查走过场。

（四）按时报送总结。凤台县、毛集实验区、各粮食购销公司从即日起至10月底排查结束，每半月报送一期专项排查和专项整治结果，（电子版发市局监督检查科邮箱）；10月20日前各单位需报送专项排查和专项整治总结报告（报送方式同上）；重大问题随时上报市粮食局。

联系人：市粮食局监督检查科 邱瑾

联系电话：0554-2683537

投诉举报电话：0554-2683537



电子邮箱：3094523688@qq.com

淮南市粮食局
2015年9月6日



淮南市粮食局开展“转圈粮”专项整治和 “出库难”专项排查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祁家学 市粮食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成员：郑 伟 市粮食局仓储科科长

王保国 市粮食局调控科科长

袁同乐 市粮食局财务科科长

邱 瑾 市粮食局监督检查科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局监督检查科，负责组织协调专项整治和专项工作。